

上 德实业 团 份 公司

总 工作 则

年

一 总 则

一 为促 上 德实业 团 份 公司（以下 公司）
制度化、 化、 学化， 保总 及其他 人员忠实履 ，
勤勉 工作， 保公司 大 决 性、合 性， 主决 、 学
决 平， 《中华人 共和国公司 》、《中华人 共和国 券 》 律
及《上 德实业 团 份 公司 》（以下 《公司 》）
关 定， 制 则。

二 公司 总 一名，主 公司 常 和 工作， 实
事会决 ，对 事会 。

三 则 于公司总 、副总 、 务 人 人员。

二 总 及其他 人员 任 与任免 序

四 总 任 应当具备下列 件：

（一）具 丰富 、 及实 ，具 强
力；

（二）具 动员工 性、建 合 、协 各 内外关 和
全局 力；

（三）具 一定年 企业 工作 ， ， 关 业
产 业务， 国家 关 、 律、 ；

（四） 强 使命 和 开 取 。

五 下列 况之一 ，不得 任公司总 ：

（一） 事 为 力 制 事 为 力；

(二) 因 、 、侵占 产、 产 坏 会主义市场 序，
判处刑 ， 因 剥夺 利， 五年， 宣告 刑 ，
刑 之 二年；

(三) 任 产 公司、企业 事 厂 、 ，对 公司、企业
产 个人 任 ， 公司、企业 产 完 之 三年；

(四) 任因 吊 业 、 令关 公司、企业 定代 人，
并 个人 任 ， 公司、企业 吊 业 、 令关 之 三年；

(五) 个人因 大债务到 偿 人 列为失信 人；

(六) 中国 会 取不得 任上市公司 事、 人员 市场 入
， 尚 届 ；

(七) 券交 公开 定为不 合 任上市公司 事和 人员，
尚 届 ；

(八) 保在任 入 够 和 力于公司事务，切实履 总
应履 各 ；

(九) 律、 定 其他内容。

公司 反前 定 任 总 ， 任 ，总 在任 出 前
形 ， 公司可以 。

六 则前 关于不得 任总 定 于公司副总 、 务
人及其他 人员。

七 事可受 兼任总 、副总 其他 人员，但兼任
总 、副总 其他 人员 事不得 公司 事总 二分之一。

八 在公司 东、实 制人单位 任 事、 事以外其他 务
人员，不得 任公司 人员。

公司 人员仅在公司 ，不 东代发 。

九 公司总 、副总 及其他 人员实 事会 任制，
名和 任 序如下：

(一) 公司总 事 名， 事会 任；

(二) 公司副总 、 务 人及其他 人员 公司总 名，
事会 任；

(三) 公司 事会 书 公司 事 名， 事会 任。

十 公司 总 、副总 及其他 人员 序如下：

(一) 可 公司总实 况 应 公司 事 出 建 ， 事会决定；

(二) 公司副总 、 务 人及其他 人员，应 公司总
出 建 ， 事会决定；

(三) 公司 事会 书，应 公司 事 出 建 ， 事会决定。

十一 公司总 届任 三年， 可以 任。副总 及其他
人员 与 事会任 同，可 任。

十二 总 、副总 及其他 人员可以在任 届 前 出
。总 、副总 及其他 人员应当在 告中 、
原因、 去 务、 后 否 在公司及其 子公司任 (如 任 ，
任 况) 况。 具体 序和办 其与公司之 劳
动 劳务合同 。总 及其他 人员 告 事会
。

三 总 及其他 人员 与分工

十三 总 主 公司全 工作，其他 他 他 总 工

围内尽 履 ，向总 工作。副总 协助总 工作，并可 总
委 使总 分 。

十四 总 对 事会 ，在 事会 导下 使下列 ：

(一)主 公司 产 工作， 实 事会决 ，并向 事会
告工作；

(二) 实 公司年度 划和 ；

(三) 公司内 ；

(四) 公司 基 制度；

(五)制定公司 具体 ；

(六) 事会 任 公司副总 、 务 人 人员；

(七)决定 任 应 事会决定 任 以外 人员；

(八) 定公司 工 工 、 利、奖 定，决定公司 工 和 ；

(九)《公司 》 事会 予 其他 。

十五 《公司 》及 事会 ，总 决定以下交 事 ：

(一) 常 售、 合同（ 买原 、 和动力，以及出售产品、
商品 与 常 关 产）；

(二) 买 出售 产（不含 买原 、 和动力，以及出售产品、
商品 与 常 关 产）、对外 、 供 务 助、 入 出 产、
合同（含委 、 受 ）、 与 受 产、债
债务 、 与开发 、 可协 交 事（不含 供对外
保、关 交 ）， 到以下 准：

、交 及 产总（同 存在 值和 估值 ，以 为准）低于
公司 一 审 总 产 ；

、交 交 (包 债务和) 低于公司 一 审 净 产 , 对 在 万元以下 ;

、交 (如) 一个会 年度 关 业 入低于公司 一 个会 年度 审 业 入 , 对 在 万元以下 ;

、交 产 利 低于公司 一个会 年度 审 净利 , 对 在 万元以下 ;

、交 (如) 一个会 年度 关 净利 低于公司 一个 会 年度 审 净利 , 对 在 万元以下 。

、 律、 、 《公司 》 定应当 总 决定 其他交 事 。

上 中 及 如为 值, 取其 对值 。

(三) 公司与关 发 到下列 准 关 交 :

、公司与关 人发 交 交 低于人 币 万元 关 交 (关 保 外);

、公司与关 人发 交 交 低于人 币 万元, 低于公司 一 审 净 产 对值 关 交 (公司 供 保 外)。

十六 副总 使下列 :

(一) 协助总 工作;

(二) 就其 分 业务和 常工作对总 , 并 应 任;

(三) 召开分 工作 围内 业务协 会 , 会 向总 告;

(四) 对于公司 大事 , 向总 建 利;

(五) 副总 可以向总 召开总 办公会 ;

(六) 完 总 交办 其它工作。

十七 务 人 使下列 :

(一) 向公司 事会 ， 公司 层 动 否 合 事会 和会 ；

(二) 国家 关会 ， 导公司 务 和 务人员做好 务 工作， 保公司 务 录合 、 实、完 ；

(三) 保 公司 产安全，保 公司 东 利 ；

(四) 分 公司 务 ， 及 向 事会 出 关分 和建 ；

(五) 事会 予 其他 。

十八 事会 书应当 公司制定 《 事会 书工作 则》履 关 。

十九 公司总 及其他 人员应当 守《公司 》， 忠实履 ， 公司利 ， 守下列 为：

(一) 不得利 受 其他 入， 不得侵占公司 产；

(二) 不得 公司 ；

(三) 不得将公司 产 以其个人名义 其他个人名义开 存 储；

(四) 不得 反《公司 》 定， 东会 事会同 ， 将公司 借 他人 以公司 产为他人 供 保；

(五) 不得 反《公司 》 定 东会同 ， 与公司 合 同 交 ；

(六) 东会同 ， 不得利 务便利， 为 己 他人 取 应属于 公司 商业 会， 为他人 与 公司同 业务；

(七) 不得 受与公司交 佣 归为己 ；

(八) 不得 公司 密；

一切... 则
关...
律、... 他忠实
人员... 入, ... ;
公司... 应当... 偿... 任。

二十 公司总 及其他 人员应当... 《... 》, 对公司
。 得

三十一 总 办公会 决定 关 工工 、 利、安全 产以及劳动保 、劳动保 、 (开) 公司 工 及 工切 利 , 应当事先听取 工会和 代会 。

三十二 总 办公会 在保 出席人员和列席人员充分发 前 下, 总 做出决定。

三十三 总 办公会 作出决定后, 事会审 事 , 总 交 事会审 。总 围内 事 总 总 定 其他 人员具体 实。

三十四 总 办公会 决定事 以会 决 形式作出, 总 子 后, 具体 人 实 。会 内容主 包 : 会 名 、会 、会 地 、出席会 人员、会 ; 会 发 、会 决定。

总 办公会 形 会 总 发后 , 属于公司内 决 件, 总 办公室存 , 否下发及发 围 总 决定。

五 公 司 、 产 和 大 合 同

三十五 总 子应当 守 律、 和《公司 》 定, 信、勤勉地履 事会 决 , 在《公司 》 事会 予 围内 使 。

三十六 总 子在实 公司 、 产 , 必 事会决 和公司 和 产 制度 。 取得 事会 同 和 事会 围 况下, 、 付、处 产 为, 公司 失 , 应向公司 偿 任, 并依 其他 律 任。

六 总 告 制 度

三十七 总 事会 ， 向 事会 告工作， 告内容 包 但不 于：

(一) 公司年度 划实 况和 产 中存在 及对 ；

(二) 公司 大合同 及 况；

(三) 和 亏 况；

(四) 大 和 展 况；

(五) 公司 事会会 决 况。

在保 告内容 实性 况下， 告可以书 口头形式 ， 事会 以书 式 告 ， 应以书 式 告。

三十八 事会 为必 ， 总 应在 到 五 内 事会 告工作， 并 受 事会 、 。

七 价 与 励 制

三十九 总 价 事会 与 委员会 。

四十 总 应同公司 和个人业 ， 并参 完 况 发 。

三十一 总 及其他 人员履 务 反国家 律、 、 件、《公司 则 司

四十三 则 尽事宜， 国家 关 律、 和《公司 》
定 ； 则如与国家 后 布 律、 和《公司 》 ， 国
家 关 律、 和《公司 》 定 ，并 即修 ， 事会审 。

四十四 则 公司 事会审 之 并实 。

四十五 则 事会 ， 则修 ， 总 出修
， 事会审 准。

上 德实业 团 份 公司

年